## 附件1

**2020年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

**入库基本要求**

一、支持方向

支持本区工业企业以降本、提质、增效为目标开展工业互联网应用，打造互联工厂和全透明数字车间，形成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和服务化延伸等应用模式。鼓励区内港资、澳资工业互联网服务商发挥技术优势积极参与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建设。

**方向一：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标杆。**支持工业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物流配送、售后服务、节能减排、安全生产等环节实施工业互联网集成应用，由工业企业牵头联合工业互联网供应商申报。

**方向二：5G+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支持工业企业面向产业转型升级的实际需求，搭建与行业应用系统相结合的 5G 示范网络，充分利用 5G 网络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等特性，面向产品质量检测、设备智能维修运维、工业视频监控等典型生产制造场景，研发基于 5G、边缘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并适用于特定行业特定领域的工业互联网产品、应用并开展实践。由工业企业牵头联合电信运营商、工业互联网供应商组织申报。

二、申报主体要求

（一）工业企业的工商注册地、税务征管关系、统计关系须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以下简称本区）范围内，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近5年以来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过较为严重的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有关文件规定的不得申报或不予资助的情况。

（二）联合申报的工业互联网供应商是指面向工业互联网提供技术解决方案和相关服务的供给侧企业，包括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互联网网络、工业互联网安全等领域相关的技术供应商、行业应用解决方案供应商，以及咨询、诊断、评估等专业服务的企业或单位。

三、项目要求

（一）项目实施地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内。

（二）项目应属于申报单位发展战略规划重点项目范畴，项目建设开始时间为2019年6月5日后，正在实施或计划实施，并且承诺于2021年9月底前向区业务主管部门提交验收申请。

（三）上云上平台设备数量需达40台（套）及以上，项目具备工业互联网实施部署所需的数据、网络、平台要素条件，基于工业互联网架构，实现工业企业设备数据、系统数据、供应链数据等至少一类以上数据要素“上云上平台”并在云端或平台集成、分析、应用。

（四）必须提出不少于3项可量化、可考核的社会效益指标。在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等方面带来的收益等，包括项目实施前后在运营成本、产品研制周期、生产效率、产品合格率、能源利用率、设备服务平台接入数量、个性化订单占比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

（五）支持5G、人工智能、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区块链、物理信息系统等新兴技术在工业互联网领域的应用。

（六）鼓励区内港资、澳资工业互联网服务商发挥技术优势积极参与工业互联网标杆项目建设。

（七）项目总投入费用包括与项目建设直接相关的软件、硬件、网络改造费用、人员投入费用及软件二次开发费用，不包括场地费用、水电费等企业运营所需费用。

（八）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多头申报。

四、扶持标准

每年选定不超过10个项目，按照不超过项目总投入金额的30%给予补贴，每家企业补贴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五、提交资料

（1） 《2020年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入库汇总表》（提交可编辑电子版）；

（2）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入库申请书》，详见附件2，**一式五份**，A4纸双面打印并装订成册，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2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

项目入库申请书

**申报单位（盖章）：**

**单位办公地址：**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报时间：2020年 月 日

**目 录**

一、承诺书……………………………………………………X

二、单位和项目基本信息表…………………………………X

三、工业企业概况……………………………………………X

四、联合申报单位情况………………………………………X

五、项目情况…………………………………………………X

六、其他相关佐证材料（请列明相关佐证材料文件名及所在页码）………X

**承诺书**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我公司对本次提交的 项目有关材料和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并同意你局公开此次提交的项目相关信息。我单位及资料递交人XXX 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将相关信息记录入企业征信体系中。

特此承诺。

申报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

2020年 月 日

二、申报单位及标杆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工业企业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注册时间 | | | |  | |
| 组织机构代码/三证合一码 | |  | | | | |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
| 单位性质 | | □国有 □民营 □三资 | |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 |  |
| 申报联系人 | | 姓名 |  | | | 手机 | | |  | | | |
| 职务 |  | | | E-mail | | |  | | | |
| 企业经营状况 | | 上年度工业产值（万元） | 上年度税收（万元） | | | 上年度利润（万元） | | | 员工总数（人） | | | |
|  |  | | |  | | |  | | | |
| 主要产品 | |  | | | | | | | | | | |
| 所属行业 |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 □化工  □家电与都市消费品 □汽车制造 □生物医药 □食品饮料 □新材料 □装备制造 □其他 （请列举） | | | | | | | | | | |
| 已享受的资金扶持，包括国家省市区专项资金、“一企一策”、普惠性政策等（可加行） | | 已获得的资金扶持（2017年以来） | |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对口政府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简介 | | | | | | | | | | | | |
| **（二）工业互联网供应商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注册时间 | | | |  | |
| 组织机构代码/三证合一码 | |  | | | | |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
| 单位性质 | | □国有 □民营 □三资  是否港资、澳资本：□是 □否 | |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 |  |
| 申报联系人 | | 姓名 |  | | | 手机 | | |  | | | |
| 职务 |  | | | E-mail | | |  | | | |
| 企业经营状况 | | 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上年度税收（万元） | | | 上年度利润（万元） | | | 员工总数（人）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简介 | | | | | | | | | | | | |
| **（三）标杆项目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起止时间 | | 具体到年月日。 | | | 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万元） | | | |  | | | |
| 承诺验收提请时间 | | |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地址 | |  | | | | | | | | | | |
| 上云上平台设备数量 | |  | | | | | | | | | | |
| 应用范围 | | □虚拟仿真设计 □制造工艺优化 □能耗监控优化 □流程控制优化 □智能排单调度 □设备联网监控 □设备运行可视化 □生产过程可视化 □质量检测分析 □边缘计算 □产品远程诊断 □设备预测性维护 □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供应商追溯管理  □仓储物流优化 □网络协同设计 □网络协同制造 □个性化定制 □精益生产  □其他 | | | | | | | | | | |
| 特色技术 | | □5G □人工智能 □增强现实 □虚拟现实 □区块链 □物理信息系统  □其他 | | | | | | | | | | |
| 标杆方案的特色（重点突出特色技术应用场景及效果） | |  | | | | | | | | | | |
| 项目概况及  实施成效 | | 请简述项目实施概况及实施成效（字数500字内） | | | | | | | | | | |
| 项目指标 | 类别 | 指标事项 | | | | | | 目标成效 | | | | |
| 技术指标 | 说明：项目要达到预期效果必须具备的硬件、软件方面的技术指标，比如：数据处理能力、数据采集能力、软件部署、硬件购置、安全性能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济指标 | 说明：必须提出不少于3项可量化、可考核的社会效益指标。在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等方面带来的收益等，包括项目实施前后在运营成本、产品研制周期、生产效率、产品合格率、能源利用率、设备服务平台接入数量、个性化订单占比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综合描述项目实施的投入产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工业企业概况

1、工业企业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法人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年来的销售收入、利润、税金、组织架构、管理模式、管理制度等。

2、所属行业概况。所属行业发展概况、申报主体市场占有率、行业发展趋势与痛点等。

3、企业数字化基础。工业企业近年来在信息化建设、自动化改造方面的投入情况，数据采集和应用情况，数字化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意愿，相关部门设置情况，相关人才和团队的储备情况等。

4、企业在工业互联网方面的发展规划及进展。如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规划及阶段性目标，或已实施部署的数字化进展情况。

四、联合申报单位情况

1、工业互联网供应商（电信运营商）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法人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年来的销售收入、利润、税金、组织架构、管理模式、管理制度等。

2、企业发展前景、项目负责人及核心团队成员资历，主要产品或服务介绍、核心技术及其核心竞争优势，及产品服务的主要应用场景、广东省内的典型案例实施情况及成效说明，项目实施和服务保障能力等相关情况说明。

五、项目情况

1、项目实施背景及基础。项目所属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方向、生产和经营流程；项目解决的痛点问题；项目目前在数据、网络、平台、安全等要素条件方面具备的基础。

2、项目建设方案。项目主要内容、实施路线及可行性；项目方案的先进性，从低成本、快部署、快部署、可集成等方向介绍与其他方案的对比的优点和难点；项目实施安排，列表说明，包括申报牵头单位与联合单位的任务分工、关键进度节点、月度时间安排、主要项目组成人员、知识产权归属等，项目资金保障情况及项目风险分析。

3、实施效果和经济社会效益。用数据量化说明项目对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的效果，重点描述项目实施前后企业的生产经营变化情况。必须提出不少于3项可量化、可考核的经济效益指标。

4、项目示范效益。解决行业的共性痛点问题，描述可在行业领域内复制推广的通用解决方案，解决方案推广场景及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优化情况，对行业工业企业具有显著的引领示范作用等。

5、项目总经费投入方案及详细测算。包含自筹资金和拟申请财政资金的使用说明。提供已投入费用的发票或收据证明。

六、其他相关佐证材料

1、项目单位（含联合单位）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2、与联合申报单位合作的**商业**协议。

3、若涉及备案核准、国土、规划、环评、安全生产等，提供相关落实手续文件。

4、工业企业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等）。

5、国家统计一套表。提供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下载的企业国家统计一套表；上年度未入统但今年已入统的企业，可提供今年内月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或季度套表（财务情况表、基本情况表）。

6、与项目相关的其它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相关资质证书、认证证书、科研实力和自主知识产权证明、人员资质证明、企业所获各级政府奖励，以及现场和装备照片、软件或系统界面截图、数据应用记录及数据应用分析报告等。

## 附件3

**2020年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入库**

**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方向 | 申报单位 | 联合申报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建设内容 | 建设起止时间 | 项目总投资 | 申请扶持金额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备注：项目建设内容应概况项目主要情况，字数在200-300字之间。

## 附件4

**2020年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入库遴选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
| **评审方式** | | | 会议□ 现场□ | | | |
| **序号** | **评审基本条件（一票否决项）** | | | | **参考资料（不限于）** | **是否符合基本条件** |
| 1 | 如申报单位是工业企业，其①工商注册地、②税务征管关系、③统计关系是否都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 | | | | 1.申报表（单位其本情况）  2.“一照一码”营业执照  3.国家统计一套表 | 是□  否□，原因： |
| 2 | 如申报单位是工业企业，是否有①健全的财务制度、②独立法人资格、③实行独立核算的企业或机构，④是否签订相关承诺书。 | | | | 1.申报表（经营发展情况）  2.财务审计报告  3.经营发展情况证明材料  4.承诺书（申报表前一页） | 是□  否□，原因： |
| 3 | 项目实施地在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及其受托管理和下辖园区范围内。 | | | | 1.申报表（标杆项目基本信息） | 是□  否□，原因： |
| 4 | 上云上平台设备数量需达40台（套）及以上，项目具备工业互联网实施部署所需的数据、网络、平台要素条件，基于工业互联网架构，实现工业企业设备数据、系统数据、供应链数据等至少一类以上数据要素“上云上平台”并在云端或平台集成、分析、应用。 | | | | 1.申报表（标杆项目基本信息） | 是□  否□，原因： |
| 5 | 项目建设开始时间为2019年6月5日后，正在实施或计划实施，并且承诺于2021年9月底前向区业务主管部门提交验收申请。 | | | | 1.申报表（标杆项目基本信息）  2.建设时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核实发票、合同或立项文件 | 是□  否□，原因： |
| 6 | 提出了不少于3项可量化、可考核的社会效益指标。 | | | | 1.申报表（标杆项目基本信息） | 是□  否□，原因： |

**评 价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项**  **（权重）** | | | **评价指标** | **评价标准** | | | **参考评价内容/指标** | | **得分** |
| **一**  **申报单位情况(10)** | 工业企业（5） | | 概况和基础 | 1. 企业自动化、信息化程度和网络条件足以支撑工业互联网的实施部署，具有良好的数据采集和应用基础，数字化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意愿强烈；申报方向二的企业必须已在建或已开通满足应用要求的5G基站。   2. 已有数字化相关战略规划、或已实施部署数字化并取得进展。 | | | 从企业自动化、信息化程度、网络条件是否足以支撑工业互联网的实施部署等进行评价 | |  |
| 从企业是否已有数字化相关战略规划、或已实施部署数字化转型且已有进展等进行评价 | |
| 工业互联网服务商或电信运营商（5） | | 企业概况 | 3. 负责人及核心团队资历具有OT与IT等融合跨界的典型特征。  4. 企业发展前景较好，如企业融资情况等。 | | | 从企业负责人和核心团队的经历等进行评价 | |  |
| 从企业营收、融资情况进行评价 | |
| 产品和服务能力 | 5. 产品或服务符合工业互联网架构，具有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的典型特征，具备低成本、快部署、易运维等特点。  6. 具有成功的落地应用案例，特别是落地黄埔本地的成功案例，用事实数据说明工业企业的实施成效，尚在实施中须有阶段性成效；具有成熟的业务和盈利模式，核心竞争优势明显。  7. 如为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的，从平台定位、合作生态、运营情况（业务模式、盈利模式等）、应用落地（如工业APP或SaaS数量、已服务的工业企业数量等）等内容整体评价平台情况。  8. （仅方向二）电信运营商具有较好的建设5G基础设施、提供5G在工业领域应用服务的能力。 | | | 从产品/服务是否采用先进、主流技术，企业是否具有相关制造业应用场景或行业案例经验（包括实施中或已完成，从合同、实施企业成效、产品对中小工业企业生产管理和供应链管理环节零基建立信息化管理等反映）等进行评价 | |
| 实施和保障能力 | 9.具备项目现场实施和服务保障的团队，人员组织结构合理。 | | | 从团队的现场实施经验，人员组织结构是否合理等进行评价 | |
| **二**  **问题**  **导向**  **(10)** | 应用场景（10） | | 发展现状和痛点 | 10.解决的企业/行业痛点和问题清晰明确，面向制造企业关注的生产成本降低、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良率提升、能耗排放降低、产业链协同等核心问题，提供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可行解决方案。 | | | 从问题描述是否清晰、是否紧扣制造业降本提质增效的关键核心问题，方案是否可行且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架构等进行评价 | |  |
| **三**  **实施方案**  **(25)** | 要素  基础  （20） | | 技术先进性 | 11. 采用了5G、人工智能、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区块链、物理信息系统等新兴技术。 | | | 从采用5G、人工智能、增强现实、虚拟现实、区块链、物理信息系统等新兴技术，实现数据采集、集成、分析等方面显著成效进行评价 | |  |
| 解决方案先进性 | 12. 解决方案采用工业互联网新技术新模式，符合低成本、快部署、快部署、可集成等标准，较传统方案具有显著先进性。  方向二的项目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需基于5G网络低时延、高可靠、广覆盖等特性，面向生产制造关键环节提供解决方案，且相关解决方案相较于传统网络环境具有先进性。 | | | 从①实施方案是否可行，②是否抓住行业/企业生产制造特点和关键核心环节，③工业场景数字化分析是否清晰，④与传统方法对比是否具有低成本、快部署优势等进行评价 | |
| 实 施保 障能 力  （5） | | 实施保障能力 | 13. 各申报单位项目任务分工和目标、人员组织构成、项目实施时间安排合理可行。  14. 具有必要的项目资金保障，对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分析并采取应对措施等。 | | | 从项目分工是否合理、安排是否有序，是否具有必要的项目资金保障，是否对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分析并采取应对措施等进行评价 | |  |
| **四**  **实施效果(40)** | 工业企业实施效果（40） | | 工业企业实施效果 | 15. 企业通过核心业务系统上云、智能装备产品上云、智能装备产品上云等，实现在设计制造协同、生产管理优化、设备健康管理、产品增值服务、故障诊断、预测预警、工艺优化、质量控制、供应链协同、制造能力交易等方面显著优化。 | | | 从实施成效达到的优化指标或效果进行评价 | |  |
| **五**  **示范效益(15)** | 示范  效应（10） | | 场景代表性 | 16. 面向企业共性需求，提高企业整体数字化水平，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优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通用解决方案。 | | | 从是否面向共性问题形成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可在行业领域内快速复制推广的通用解决方案，解决方案是否具有低成本、快部署优势等进行评价 | |  |
| 场景可推广性 | 17. 推广场景丰富，对行业具有显著的引领示范作用，行业推广具有较大的管理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 | 是否对同行业同区域工业企业具有明显引领示范作用或对产业集群企业整体转型升级具有显著带动作用，应用/平台是否落地且迭代效果明显或形成产业生态集聚等方面进行评价 | |  |
| 经济社会效益  （5） | | 经济社会效益 | 18. 用事实数据科学合理反应实施前后工业企业整体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成效。必须提出不少于3项可量化、可考核的经济社会效益指标。 | | | 是否用事实数据科学合理反应实施前后的效果， | |  |
| **六、项目总投入（10）** | 项目总投入（10） | | 项目总经费及详细测算 | 19.项目的筹资方案可行性；项目预算明细及其测算依据真实性、合理性、准确性  注：项目总投入费用是否仅限于包括与项目建设直接相关的软件、硬件、网络改造费用、人员投入费用及软件二次开发费用，是否不包括场地费用、水电费等企业运营所需费用。 | | | 项目的筹资方案是否可行性；项目预算明细及其测算依据是否具有真实性、合理性、准确性；财政资金使用是否合理。 | |  |
| **总 分** | | | | | | | | |  |
| **政策兑现核对事项（如建议入库，需填写）** | | | | | | | | | |
| **序号** | | **内容** | | | | **参考资料** | | **核对情况** | |
| 1 | | **建设费用**  注：  1、项目总投入费用仅限于包括与项目建设直接相关的软件、硬件、网络改造费用、人员投入费用及软件二次开发费用，是否不包括场地费用、水电费等企业运营所需费用；  2、费用投入主体应是申报单位；  3、时间建设开始时间为2019年6月5日（含）之后；  4、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同一事项或同一项目，同时又符合本区其他扶持政策规定（含上级部门要求区里配套或负担资金的政策规定）或重点项目扶持规定的，按“从优不重复”的原则予以扶持，企业只可以选择其中一种扶持进行申报。 | | | | 1.专项审计报告  2.企业已获得区级专项扶持情况  3.项目的筹资方案  4.项目预算明细及其测算依据 | | **经核，项目合理投入预算金额为 万元。**  **按政策规定，建议补助资金预算为 万元。** | |
| **专家组综合意见** | | | | | *1.是否建议纳入2020年黄埔区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标杆扶持项目库（每年名额不超过10家）*，如不建议，请写明原因*；*  *2.是否属于“港澳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标杆”。*  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 | | | |

备注：本评审标准依据为《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办法》（穗埔府规〔2019〕9号）》、《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促进工业互联网产业发展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埔工信规字[2019]2号)、《广东省2018年工业互联网标杆示范遴选标准》。

**2020年工业互联网应用标杆奖励项目**

**入库遴选专家现场核查意见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
| 联合申报单位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现场考察地址 |  | 项目实施地是否在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内 | | 是□ 否□ |
| 商业合同情况 | 与联合申报单位合作项目是否真实、可行 | | | 是□ 否□ |
| 申报主体基础 | 企业自动化、信息化程度和网络条件足以支撑工业互联网的实施部署，具有良好的数据采集和应用基础，数字化转型和商业模式创新意愿强烈； | | | 是□  否□，原因： |
| 申报方向二的企业是否已在建或已开通满足应用要求的5G基站。 | | | 是□ 否□ |
| 企业财务情况 | 项目投入情况是否与实际相符 | | | 是□  否□，原因： |
| 设备上云数量 | 上云上平台设备数量是否达到40台（套）及以上或具备达40台（套）及以上的条件 | | | 是□  否□，原因： |
| 项目基础条件 | 项目目前是否具备**数据**要素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目前是否具备**网络**要素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目前是否具备**平台**要素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目前是否具备**安全**要素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实施情况 | 项目建设进度是否与申报书一致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团队是否具备完成项目的实施能力 | | 是□  否□，原因： | |
| 项目技术、经济指标是否可行 | | 是□  否□，原因： | |
| 专家组综合意见 | 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 | | |